

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A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6年3月13日 送出日期:2026年3月1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一、产品概况 基金名称: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 基金代码:008706 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本基金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合理配置债券等固定收益资产和权益类资产,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合理配置债券等固定收益资产和权益类资产,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注:详见《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无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图 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费率 备注 认购费 M<=1,000.00 0.20% M>1,000.00且M<=5,000.00 0.30% M>5,000.00 1000元/笔

注:1、认购费、申购费仅适用于投资者通过除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认购/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

2、通过直销机构认购/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认购费/申购费。

3、投资者通过全部销售机构(含直销机构、其他销售机构)赎回A类基金份额时均收取赎回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3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本基金对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受托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

3、以上费用年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注:暂无。

四、风险提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提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信用衍生品的投资风险、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

2、本基金面临的其他风险 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其他风险等,具体内容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更换基金托管人的变更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orf.com] [400-818-0990]

1、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注: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信用衍生品的投资风险、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

2、本基金面临的其他风险 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其他风险等,具体内容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更换基金托管人的变更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orf.com] [400-818-0990]

1、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注: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信用衍生品的投资风险、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

2、本基金面临的其他风险 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其他风险等,具体内容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更换基金托管人的变更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orf.com] [400-818-0990]

1、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注: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信用衍生品的投资风险、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

2、本基金面临的其他风险 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其他风险等,具体内容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更换基金托管人的变更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C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6年3月13日 送出日期:2026年3月1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一、产品概况 基金名称: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 基金代码:008706 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本基金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合理配置债券等固定收益资产和权益类资产,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合理配置债券等固定收益资产和权益类资产,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注:详见《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无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图 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费率 备注 认购费 M<=1,000.00 0.20% M>1,000.00且M<=5,000.00 0.30% M>5,000.00 1000元/笔

注:1、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申购费。

2、投资者通过全部销售机构(含直销机构、其他销售机构)赎回C类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3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本基金对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受托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

3、以上费用年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注:暂无。

四、风险提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提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信用衍生品的投资风险、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

2、本基金面临的其他风险 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其他风险等,具体内容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更换基金托管人的变更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orf.com] [400-818-0990]

1、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注: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信用衍生品的投资风险、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

2、本基金面临的其他风险 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其他风险等,具体内容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更换基金托管人的变更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orf.com] [400-818-0990]

1、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注: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信用衍生品的投资风险、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

2、本基金面临的其他风险 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其他风险等,具体内容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更换基金托管人的变更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orf.com] [400-818-0990]

1、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方正富邦恒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注: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信用衍生品的投资风险、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

2、本基金面临的其他风险 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其他风险等,具体内容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更换基金托管人的变更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 公告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终止相关事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凯美瑞德(苏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

二、公司在推进本次交易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公司在推进本次交易期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积极沟通交流方案,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履行了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相关公告中对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同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本次交易主要过程如下:

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凌志软件,证券代码:688588)自2025年10月28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2025年1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2025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凌志软件,证券代码:688588)于2025年11月11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2025年12月11日、2026年1月2日、2026年2月9日,公司披露了《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2026-002、2026-00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6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同意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终止相关事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披露义务,及时披露了相关信息,并向广大投资者提示了本次交易事项的不确定性风险。

三、本次交易终止的原因 自筹划本次交易事项以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积极沟通交流方案,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并组织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了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工作。由于交易各方未能就交易核心条款达成一致意见,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并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本次交易事项。

四、本次交易终止的决策程序 2026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同意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终止相关事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三)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二)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互动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本次交易首次披露至终止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针对本次交易所进行内幕知情人登记及自查工作。公司就自查事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起查询申请,待取得相关查询数据并完成自查工作后,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自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6、本次交易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本次交易事项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后做出决定,目前公司经营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交易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公司承诺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关于终止本次交易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并在信息披露网站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互动交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公司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3月13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形成董事会会议决议。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宝泉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 公司拟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凯美瑞德(苏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自筹划本次交易事项以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积极沟通交流方案,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并组织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了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工作。由于交易各方未能就交易核心条款达成一致意见,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并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本次交易事项。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终止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公告编号:2026-006)》。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7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8日(星期三)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二)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3月18日(星期三)15: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fo@linkstec.com)进行咨询。公司将视情况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同意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终止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公告编号:2026-006)》。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本次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一、说明会形式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本次终止事项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8日(星期三)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宝泉先生 董事:白俊先生 董事会秘书:陈坤生先生 财务总监:肖勇先生 (如有特殊原因,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3月18日(星期三)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3月18日(星期三)15: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fo@linkstec.com)进行咨询。公司将视情况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法 联系部门:投资者投资者 联系电话:021-61659566 电子邮箱:info@linkste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1995 证券简称:中金公司 公告编号:临2026-013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金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正在筹划由公司通过向东兴证券全体A股换股发行A股股票、向信达证券全体A股换股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信达证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